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政法大学国家司法考试辅导用书（第2册）>>

13位ISBN编号：9787562033837

10位ISBN编号：7562033838

出版时间：2009-6

出版时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作者：中国政法大学司法考试学院 组编

页数：319

字数：49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本书内容为：中国政法大学作为教育部直属的“211”全国重点大学，以拥有作为国家一级重点学科的法学学科见长。

其法学师资队伍汇集了一大批国内外知名法学家。

他们不仅是法学教育园地的出色耕耘者，也是国家立法和司法战线的积极参与者。

他们积累了法学教育和法律实践的丰富经验，取得了大量有影响的科研成果。

国家统一司法考试实行六年来，我校专家学者在参与司法考试的制度建设和题库建设中作出了许多贡献，同时在司法考试教育中付出了大量心血。

在此期间，我校不仅有一批长期参加国家司法考试题库建设和考题命题的权威专家，也涌现了众多在国家司法考试培训中经验丰富和业绩突出的名师，形成了强大的司法考试研究阵容和师资团队。

作者简介

隋彭生，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
他编写的《合同法》一书获教育部2002年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一等奖。
曾被评为北京市高等学校优秀青年骨干教师、校优秀教师。

书籍目录

民法 修订说明 第一章 民法概述 第二章 自然人 第三章 法人 第四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五章 代理 第六章 诉讼时效与期限 第七章 物权概述 第八章 所有权 第九章 共有 第十章 用益物权 第十一章 担保物权 第十二章 占有 第十三章 债的概述 第十四章 债的履行 第十五章 债的保全和担保 第十六章 债的移转和消灭 第十七章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第十八章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十九章 合同责任 第二十章 转移财产权利的合同 第二十一章 完成工作成果的合同 第二十二章 提供劳务的合同 第二十三章 技术合同 第二十四章 不当得利和无因管理 第二十五章 婚姻、家庭 第二十六章 继承概述 第二十七章 法定继承 第二十八章 遗嘱继承、遗赠和遗赠扶养协议 第二十九章 遗产的处理 第三十章 人身权 第三十一章 侵权行为知识产权法 第一章 知识产权法基础 第二章 著作权 第三章 专利权 第四章 商标权

章节摘录

插图：4．承揽合同是诺成合同，不以交付标的物为合同成立、生效的必要条件。

承揽合同又是有偿合同、双务合同，以工作成果和报酬作为相互的交换。

（三）承揽合同的种类常见的承揽合同有加工合同、定作合同、修理合同、复制合同、测试合同、检验合同等。

1．加工合同。

加工合同是指由定作人提供原材料，由承揽人将原料加工成为成品，定作人接受成品并给付报酬的合同。

这里所说的报酬，实际上是加工费。

例如，张某将一块布料交由商店做成西服，双方之间成立的合同就是加工合同。

2．定作合同。

定作合同是指由承揽人自备原材料，应定作方的特殊要求制作成品，定作人接受工作成果并支付报酬的合同。

定作合同与加工合同的最大区别是原材料的提供者不同。

如李某到某服装店做西服，服装店用自己的衣料为其制作，双方之间成立的合同就是定作合同。

3．修理合同。

修理合同是指承揽人为定作人修理功能不良或被损坏的物品，使其恢复原状或价值，定作人支付报酬的合同。

如王某将自己的汽车交汽车修理厂大修，双方之间就成立了修理合同。

4．复制合同。

复制合同是指承揽人根据定作人提供的样品，制作与样品相同的成品，定作人接受成品并支付报酬的合同。

复制，可以是对文稿的复印、对相片的翻拍，也可以是对画稿的临摹、对塑像的模仿塑造等等。

5．测试合同。

测试合同是指承揽人依定作人的要求，为定作人指定的项目或工程进行测试，取得测验、实验指标等结果，并将测试结果交付给定作人，定作人接受其成果并支付报酬的合同。

编辑推荐

《中国政法大学国家司法考试辅导用书(第2册)(2009年大纲修订)》由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